

证券代码：600873

证券简称：梅花生物

公告编号：2019-053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8月16日上午10点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王爱军女士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全票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公司于2018年7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2.46元/股。

2019年6月3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2017年年度红利派息后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2.13元/股。

2019年8月13日，公司完成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公司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3,108,175,038股扣除股份回购专户内股票数量4,089,399股后的3,104,085,63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3.3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24,348,260.87元（含税）。

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十五章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公司派息后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方式为：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

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 仍须大于 1)，因此，本次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P=2.13-0.33=1.80$ 元/股。

表决情况：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董事梁宇博为激励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披露的《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

三、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独立意见
3.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六日